附件2：

2021年琼海市接待办公室单位预算

目录

1.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概况
2. 主要职能
3.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单位收支总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概况
17. 主要职能
18. 负责来琼海视察工作的上级领导的接待工作。
19. 协助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办公室接待有关客人。
20. 负责协调、指导市直各有关单位的内宾接待工作。
21. 承办上级主管本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02.05万元。其中，收入总计502.0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02.0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502.0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3.1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0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95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02.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1.68万元，主要是项目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83.14万元，占96.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92万元，占1.18%；卫生健康（类）支出8.04万元，占1.60%；住房保障（类）支出4.95万元，占0.9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83.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2.36万元，主要是项目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1年预算数为5.7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5万元，主要是2020年人员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2021年预算数为0.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8万元。主要是抚恤政策调整。

4.卫生健康(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3.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3万元，主要是2020年人员变动。

5.卫生健康(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4.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4万元，主要是2020年人员变动。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4.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3万元，主要是2020年人员变动。

三、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80.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21.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四、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8.9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8.96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未安排政府性基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未安排政府性基金。

六、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接待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收支总预算502.05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收入预算502.0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502.0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1.68万元，主要是项目调整。

八、关于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接待办公室2021年支出预算502.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68万元，占16.07%；项目支出421.37万元，占83.93%。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1.68万元，主要是项目调整。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琼海市接待办公室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1.79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琼海市接待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琼海市接待办公室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琼海市接待办公室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21.37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指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